



## 書面質詢

根據官方數據顯示，在不到一年（2015年7月至2016年4月）的期間內，已有604名公共行政工作人員收取了幼兒開支補助、1335名工作人員收取了子女補充教育補助，以及117名工作人員收取了尊親屬安老院舍補助。

許多工作人員受惠於這些經濟補助措施，亦相信會有更多同事及其他有經濟困難的工作人員，在公開競投財政局分配的房屋的同時，希望能獲得住屋租金補貼，以及醫療及藥物等方面的援助，這些都是一般制度所排除的。

為此，本人向政府提出如下質詢，並要求適時給予清楚、準確、  
**連貫和完整的回覆：**

一、在三項有關公共行政工作人員經濟補助措施實施後，住屋及醫療援助是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面對的最大困難，亦是被視為最重要的兩大開支。為此，政府會否檢討現行有關向弱勢工作人員提供援助的政策，擴大有需要的情況及援助的範圍，讓有關措施可涵蓋更多基層的工作人員及其他處於同一境況而需要援助的工作人員？

二、政府會否考慮向按照公積金制度退休的公共行政工作人員實施例



(譯本)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如房屋津貼及年資獎金等的經濟援助措施？類似按照退休及撫卹制度退休的公共行政工作人員收取住屋津貼及年資獎金的情況。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